

『進化論』是否真的與『創造論』有不共戴天之仇？

我必須先澄清，不要看到這個題目，就認為我是新派神學或自由主義神學！我是清楚的相信聖經無誤的基要派。但，我為什麼要用這個題目？這個題目所要談的內容是甚麼？這就是我下面要寫的內容。

我們先從一個『假設性』的問題開始談起，注意！我說的是『假設』（註解1）。這個問題是：「如果，有一天進化論被『極端的證明』是真的，所謂的『極端的證明』，是指：窮盡人類當時的智慧、證據，都確切的說明進化論是對的，而所有可能推翻進化論的疑點都一一被否定了。這時，你還認為上帝存在嗎？」這個答案可能有兩個：第一，你認為上帝真的不存在了！第二，即使如此，你還是認為上帝是存在的！

如果你選擇的是第一個答案，以邏輯推理的語言來說，『進化論是否為真』這件事情，是『你認為上帝是否存在』這件事，的『必要條件』。用白話文說，其實就是『上帝是否存在，決定於進化論是否正確。上帝的存在，必須建立在進化論是錯的。萬一，進化論是對的，那上帝就不存在了。』這樣的神學思維，其實是非常危險與脆弱的，因為單單一個理由就可以把上帝毀滅了！若是這樣，那『進化論是錯的』應該列為我們的『基要信仰』了！信仰豈是建立在這樣一根桅杆之上？

如果你選擇的是第二個答案，恭喜你！你的信仰是建立在更大、更穩固的磐石之上。但，我們還是有兩個議題必須處理。第一個議題是：「若是這樣，那進化論正確與否對信仰而言，有那麼重要嗎？我們為何要花這麼多的力量去爭辯呢？」從自我的角度來看，這是否表示我們心中其實仍有些對神認識不清的地方？信心不夠的地方？答案是肯定的，而且我們應該積極且勇敢的承認，我們仍需要對神有更多的追尋與認識。從他人的角度來看，我們也需要對進化論有更多的了解，為的是要挽回那些，因為對進化論所找到的證據有『不適當的解讀』，而遠離上帝的人。

第二個議題是：「為什麼『進化論是真的』和『我仍相信上帝是存在的』這兩件事可以並存不悖？」這就帶入到我的題目了！『進化論』是否真的與『創造論』有不共戴天之仇？所謂的『不共戴天之仇』，用邏輯推理的語言來說，就是兩者互斥。用白話文來說，就是有他就沒有我，有我就沒有他，兩者不可能同時存在。以下是我針對這個議題的推理與說明：

若在合理的程度上進行推論與解讀下，我們可說生物確實有『適者生存、物競天擇的演化發展模式』。即便這樣，進化論也無法否定創造論。因為，進化論只談物種的演化，對於『創造』隻字未提，也根本無法論述！不要說是生物學中的進化論了，就連整個近代物理的基本粒子理論，也都離『創造』這個議題，無限的遠。因為，物理是談物質的世界，是用我們物質的觀測與人類的思維來認識這個世界。這樣的思維與方式，如何論述『創造』？創造的第一個難題，也是最大的難題：「無中生有」，該如何用科學討論？當然沒辦法！

何謂『創造論』？聖經明明白白告訴我們，是神用祂的話，創造了宇宙、創造了萬物、創造了生命，是神親自造了人，而且是按著神的形象造的，且對人吹了一口氣，使他成為有靈的活人。而在聖經中，神也只能用『神說』來告訴我們、啟示我們，但神『說』的方式跟人『說』的方式一樣嗎？可以一樣，也可以不一樣。除此之外，實在找不到其他與創造有關的描述。神沒有在聖經中記載所有的

生物都是由細胞構成的，也沒記載每個細胞中有一個會遺傳也會突變的DNA，也沒記載為什麼要有恐龍時代？當時人在哪裡？神為什麼沒有啟示我們更多有關創造的奧秘？可能，這不是我們需要知道的；可能，神說了我們也聽不懂；可能，神為了要保護我們，所以不說；可能，神要我們用祂賜給我們的智慧，自己去發現；可能，神有更大的計畫，是我們不知道的。有太多可能，我無法知道。

若要討論『進化論』是否是真的，其實這個問題本身就有一個隱藏的弔詭，因為『進化』可能是依據真實證據所提出來的『客觀描述』，但，『進化論』(加上一個論字)，就是人自己主觀的認知與推論。所以，一方面，我們不可摀著眼睛不看科學的證據，讓人把基督徒貼上了『反智』的標籤，這反而是讓神的榮耀虧缺了；另一方面，我們也不要掉入了認為可用科學論證的方式來證明上帝是否存在的迷思中。

若要問我：「是否相信進化論？」這個答案絕對不是『是』或『否』這麼直白，因為我要先了解問這個問題的人，背後的動機是甚麼？問這個問題的人，心中所認知的『進化論』是甚麼？如果連問的人都不清楚，那答案又有甚麼意義？若要討論『創造論』是否為真？是否真有一位上帝創造了宇宙，且按著祂的計畫而行？我想，第一個要問的問題不是進化論，而是：「請告訴我，這個世界是怎麼來的？怎麼存在的？未來最終將如何？」若要問我：「是否相信創造論？」這個答案是很清楚的『是』。因為，神很清楚的『說』是祂創造世界的，也告訴我們未來將如何，而我無法用其他方式證明，所以我選擇相信。同時，這也是我可以想到、聽到、認同的最合理、最理性的答案了。

在客觀的分析『進化論』及『創造論』後，除了上述討論之外，我得到一個結論：「進化論與創造論根本是不同層次的問題。」兩者既是不同層次的問題，何來『不共戴天』之仇？所以，我們一方面仍可不斷的透過上帝給我們的智慧，了解物種的演化，發現更多神願意讓我們知道的奧秘。另一方面，我們仍可用心靈和誠實在信心上不斷的經歷神、認識神，同時相信宇宙是上帝所創造的。就如韻琳老師上課所說，科學有科學的框架，神學也有神學的框架。是框架本身相互衝突的問題，而不是『真理』與『信仰』相互衝突的問題。

我們常常講我們的神是『全知全能』，但，有哪個『人』是全知全能？既然不是全知全能，又如何知道甚麼是全知全能？人既不是全知全能，就連甚麼是全知全能都無法知道！但，我們卻常常用我們有限的邏輯思維來推想上帝到底存不存在，科學人常常這樣，宗教人何其不也是！聖經很清楚的告訴我們，我們要用心靈和誠實來敬拜，我們不也應該用心靈和誠實來認識神？或許，認識神也不是那麼困難，若我們用錯了方法，那就真的很困難了！

註解1：我用『假設』二字，一方面，是因為以我的知識，我無法判斷這個問題是否真的會發生。另一方面，在我後面的討論中，會將此問題重新釐清。也就是說，我們即使對於『進化論』的細節不清楚，我們仍能以上帝賜給我們的心靈和誠實來討論『進化論』對信仰的影響。同時，我們自然也不必用其他與演化相關的證據，來否定進化論，進而為要證明創造論是對的。